

# 澳門青年聯合會

## 第六屆會員大會主席團、理事會、監事會換屆選舉辦法

(2022年8月28日第五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會議上通過)

1. 截至換屆 2022 年 9 月 9 日(選舉日當天)年齡介乎 18 至 45 歲之間個人會員或團體會員代表人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註：2022 年 9 月 9 日(選舉日當天)當天年滿 18 歲或已年滿 45 歲但未足 46 歲者均符合資格。

2. 秘書處按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決議將第六屆換屆選舉辦法送交各個人會員和團體會員，並將選舉辦法張貼於本會會址、辦事處及上傳至本會的所有官方平台。
3. 第六屆換屆選舉工作由 8 月 29 日開始，8 月 29 日至 9 月 3 日為主席團報名期、8 月 29 日至 9 月 5 日為理事會報名期、8 月 29 日至 9 月 7 日為監事會報名期，換屆選舉報名參選階段（如最後報名日為周日或公眾假期，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具體報名辦法如下：

(1)有意組織主席團者，應提交一份包括會長一人、副會長十至三十人、秘書一人的主席團參選名單，個人會員或團體會員代表人均可成為參選名單內的成員，但每人只可參與一份參選名單；經填妥由秘書處提供的“**主席團成員參選表格**”（主席團不用推薦）及各參選成員簽名後，於報名限期前連同參選人身份證影印本郵寄至（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8-A 號澳門日報大樓 18 樓 B）、電郵(election@myf.org.mo)、傳真(+853 28523619)或親臨本會辦事處（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8-A 號澳門日報大樓 18 樓 B）提交，逾期不設補交，文件封面需寫明致“**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收。

參選表格及其資料需經秘書處核對，再經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核實各成員參選資格後方為有效；

(2)有意參選理事會成員者，應填妥由秘書處提供的“**理事會成員參選表格**”，取得以下團體或人士推薦，於報名限期前連同參選人身份證影印本郵寄至（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8-A 號澳門日報大樓 18 樓 B）、電郵（election@myf.org.mo）、傳真（+853 28523619）或親臨本會辦事處（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8-A 號澳門日報大樓 18 樓 B）提交，逾期不設補交，文件封面需寫明致“**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收：

(A)全國青年聯合會澳區委員，可自薦或推薦代表一名；或

(B)各省級青年聯合會<sup>1</sup>委員，經其所屬省級青聯的澳門區副主席（如無副主席則為排名最先的常委或委員）推薦兩名，都必須為該省級青聯的現屆澳區委員；或

(C)一個團體會員可推薦一名（必需提交任期內有效的社團架構證明書副本，證明書副本最遲提交期為 2022 年 09 月 08 日）；或

(D)二十名個人會員可聯合推薦一名。

理事會成員參選人提交的參選表格及其資料需經秘書處核對，再經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核實各成員的參選資格後方為有效。

(3)有意參選監事會成員者，應填妥由秘書處提供的“**監事會成員參選表格**”，於報名限期前連同參選人身份證影印本郵寄至（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8-A 號澳門日報大樓 18 樓 B）、電郵（election@myf.org.mo）、傳

---

<sup>1</sup> 各省區市青年聯合會包括北京市青聯、天津市青聯、河北省青聯、山西省青聯、內蒙古自治區青聯、遼寧省青聯、吉林省青聯、黑龍江省青聯、上海市青聯、江蘇省青聯、浙江省青聯、安徽省青聯、福建省青聯、江西省青聯、山東省青聯、河南省青聯、湖北省青聯、湖南省青聯、廣東省青聯、廣西壯族自治區青聯、海南省青聯、重慶市青聯、四川省青聯、貴州省青聯、雲南省青聯、西藏自治區青聯、陝西省青聯、甘肅省青聯、青海省青聯、寧夏回族自治區青聯、新疆青聯(31 個)

真 (+853 28523619) 或親臨本會辦事處 (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218-A 號澳門日報大樓 18 樓 B) 提交, 逾期不設補交, 文件封面需寫明致 “**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 收。監事會成員參選人提交的參選表格及其資料需經秘書處核對, 再經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核實各成員參選資格, 並由現屆長級會議確認及提名監事會候選人。

4. 新一屆的主席團、理事會及監事會成員於換屆選舉報名參選階段結束後, 由現屆會長按本會章程規定召集的會員大會上選舉產生, 具體選舉辦法如下:
  - (1) 主席團從已提交的有效參選名單中由會員大會選舉產生, 得票最多的參選名單當選; 若只有一張主席團參選名單, 則該參選名單需得到過半數出席者的贊成選票, 方能當選;
  - (2) 理事會成員從已按以上規則報名的有效理事參選人中, 在會員大會中選舉產生;
  - (3) 監事會成員由會員大會按現屆長級會議確認及提名的名單及職位選舉產生。
5. 新當選的理事會成員將由新一屆理事會推舉一名理事會成員 (須為非理事長參選人) 擔任臨時召集人, 於會員大會結束後三十日內召開第一次理事會會議, 由選舉產生理事長一人、並委任秘書長及司庫各一人, 副理事長、副秘書長和常務理事若干人。
6. 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在會員大會上通過, 並授權第六屆換屆籌備委員會制定選舉辦法及組織投票選舉等工作, 該委員會對本選舉辦法具有最終的解釋權。